

附表二十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2)					最近五年度 財務資料(註2)
	年	年	年	年	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 金 融 資 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應收款項 - 淨額						
當期所得稅資產						
待出售資產 - 淨額						
貼現及放款 - 淨額						
再保險合約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受 限 制 資 產						
其他金融資產 - 淨額						
不動產及設備 - 淨額						
投資性不動產 - 淨額						
無形資產 - 淨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 淨額						
其 他 資 產						
資 產 總 額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央行及同業融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 金 融 負 債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應付商業本票						
應 付 款 項						
當期所得稅負債						
與待出售資產直接相關之負 債						
存 款 及 匯 款						
應 付 債 券						
特 別 股 負 債						
其 他 金 融 負 債						
負 債 準 備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其他負債						
負債總額	分配前					
	分配後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分配前					
	分配後					
其他權益						
庫藏股票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分配前					
	分配後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之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五年度者，仍應填列下表(2)，併予編製採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註明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位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年 月 日 財務資料(註2)
	年	年	年	年	年	
利 息 收 入						
減：利息費用						
利息淨收益						
利息以外淨收益						
淨 收 益						
呆帳費用及保證 責任準備提存						
保險負債準備淨 變動						
營 業 費 用						
繼續營業單位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利 益						
繼續營業單位 本 期 淨 利						
停業單位損益						
本期淨利(淨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本期綜合損益總 額						
淨利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						
淨利歸屬於非控 制權益						
綜合損益總額淨 利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綜合損益總額歸 屬於非控制權益						
每 股 盈 餘						

註 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 2：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

註 3：停業單位損失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示。

註 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2)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臺幣

千元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 年 度 截 至 年 月 日 財務資料(註2)
	年	年	年	年	年	
項 目						
現金及約當現金、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應收 款 項						
放 款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固定資產(註2)						
無 形 資 產						
其 他 金 融 資 產						
其 他 資 產						
資 產 總 額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存 款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央 行、同 業 融 資						
應 付 債 券						
特 別 股 負 債						
營 業 及 負 債 準 備						
其 他 金 融 負 債						
其 他 負 債						
負債總計						
母公司						
股 東 權 益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留盈餘	分配前				
		分配後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少數股權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分配後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當年度曾辦理資產重估價者，應予列註辦理日期及重估增值金額。

註3：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金融控股公司並應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年 月 日 財務資料(註2)
	年	年	年	年	年	
利息淨收益						
利息以外淨收益						
放款呆帳費用						
提存各項保險責任準備						
營業費用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合併損益						
停業部門損益(稅後淨額)						
非常損益(稅後淨額)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稅後淨額)						
合 併 總損益	歸屬予母 公司股東					
	歸屬予少 數股權					
普通股每股盈餘						

註1：凡未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應予註明。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金融控股公司並應列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另財務資料是否經會計師簽證、核閱或兩者皆否，應予註明。

註3：停業部門損益、非常損益及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以減除所得稅後之淨額列

註4：財務資料經主管機關通知應自行更正或重編者，應以更正或重編後之數字列編，並註明其情形及理由。

註5：普通股每股盈餘以元為單位。